**盘锦市组织专家检查港口行业领域**

**安全生产工作**

为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深刻吸取近期重大事故教训，2018年11月27至28日，盘锦市专门成立了安全生产督查组，聘请安全生产专家连续两天到港口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专项检查。

督查组重点检查了盘锦港集团第一分公司、第二分公司、集装箱分公司和辽宁海航实业公司，盘锦长春港务公司等企业码头的储罐区、消防设备、配电间等作业现场和安全管理内业资料，共发现企业存在安全教育培训针对性不强、从业人员培训不到位、消防设备不符合规定等安全隐患问题35项，并责成监管部门下达了安全隐患通知单，要求企业于限期整改。通过检查，进一步了解和掌握全市港口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情况，同时对企业在安全管理中存在的重点和难点问题，提出了具体的指导性意见。

检查组要求，港口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安全监管责任，企业要全面落实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继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问题，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